

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已于2022年12月23日以面呈、邮件等方式发出通知，并于2022年12月29日下午以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佳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，3名监事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。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

同意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结合科改示范企业有关工作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，修订《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》，本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12月31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董事会授权管理制度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〈董事会授权方案〉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三、审议通过《国星光电关于落实董事会职权的实施方案》

表决结果：9票同意、0票反对，0票弃权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2年12月31日